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zhou Xinglu Water (Group) Co., Ltd.*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81)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575.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5%。
- 淨利潤約為人民幣70.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9%。
-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6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4%。
- 董事會不建議分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連同2025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一、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1. 合併利潤表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業總收入	575,392	615,359
其中：營業收入	575,392	615,359
營業總成本	496,756	536,599
其中：營業成本	378,307	419,872
税金及附加	17,389	17,976
銷售費用	9,254	9,817
管理費用	50,768	44,743
研發費用	1,885	—
財務費用	39,153	44,192
加：其他收益	30,071	29,120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
信用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19,840	-13,408
資產減值損失	—	—
資產處置收益	-4	2
營業利潤	88,864	94,473
加：營業外收入	1,297	1,512
減：營業外支出	341	881
利潤總額	89,820	95,103
減：所得稅費用	18,977	22,860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淨利潤	70,843	72,244
(一) 按持續經營性分類	70,843	72,244
1. 持續經營淨利潤	70,843	72,244
(二) 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70,843	72,244
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64,939	70,856
2. 少數股東損益	5,904	1,387
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歸屬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一) 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1.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綜合收益總額	70,843	72,244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64,939	70,856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5,904	1,387
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08	0.08
(二)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股)	0.08	0.08

2.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449,083	605,986
應收票據	—	—
應收賬款	812,412	752,333
預付款項	16,092	37,271
其他應收款	35,054	43,068
存貨	75,629	72,590
合同資產	—	—
其他流動資產	107,747	112,614
流動資產合計	1,496,017	1,623,862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	—
長期股權投資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80	80
投資性房地產	1,663	1,719
固定資產	3,532,312	3,714,018
在建工程	131,932	69,885
使用權資產	88	108
無形資產	1,515,329	1,542,988
商譽	28,139	28,139
長期待攤費用	135,946	149,5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174	29,058
其他非流動資產	50,234	42,495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27,899	5,578,081
資產總計	6,923,916	7,201,944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527,306	483,255
應付帳款	261,856	387,065
合同負債	208,345	196,268
應付職工薪酬	45,931	53,642
應交稅費	31,248	24,396
其他應付款	273,304	215,242
其中：應付利息	—	—
應付股利	34,388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485,448	407,078
其他流動負債	3,983	3,554
流動負債合計	1,837,422	1,770,50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905,530	1,266,466
應付債券	—	—
租賃負債	40	39
長期應付款	780,844	780,844
預計負債	9,234	7,826
遞延收益	146,757	157,9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40	4,52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46,746	2,217,697
負債合計	3,684,168	3,988,198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東權益：		
股本	859,710	859,710
資本公積	420,447	420,447
其他綜合收益	-42	-42
專項儲備	5,938	7,141
盈餘公積	78,048	78,048
未分配利潤	<u>1,667,742</u>	<u>1,637,192</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3,031,843	3,002,496
少數股東權益	<u>207,905</u>	<u>211,250</u>
股東權益合計	<u>3,239,748</u>	<u>3,213,746</u>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u><u>6,923,916</u></u>	<u><u>7,201,944</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制基準

本集團財務報表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財政部頒布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應用指南、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和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所要求之相關披露相關規定編制。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假設為基礎編製。本集團對自2026年6月30日起六個月的持續經營能力進行了評價，未發現對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項和情況。

主要會計政策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述會計政策變更外，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編製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貫徹一致。

2025年12月，財政部發佈《解釋第19號》，對「關於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補償性資產的會計處理」「關於處置原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子公司時相關資本公積的會計處理」「關於採用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關於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及相關披露」「關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的披露」等內容進行進一步規範及明確。本解釋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財政部發佈《解釋第20號》，對「關於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評估」及「關於貨幣缺乏可兌換性時的會計處理及相關披露」等內容進行進一步規範及明確。本解釋自公佈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釋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釋規定的業務，企業應當根據本解釋進行調整。

本次會計政策變更未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2. 收入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服務類型		
— 供水業務	177,238	188,648
— 污水處理業務	351,466	357,605
— 工程業務	38,456	66,908
— 其他	8,232	2,197
收入	575,392	615,359

本集團的上述收入均來自中國。

3. 分部資料

報告期內為集中於所提供的服務種類的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目的而向本公司董事長(即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

具體而言，本集團在企業會計準則第35號分部報告下的可呈報分部載列如下：

- 自來水供應—提供自來水供應、安裝服務
- 污水處理—提供污水處理服務

本公司及其某些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提供自來水供應、工程服務，當中各項被最高營運決策者認為是獨立營運分部。就分部匯報，該等個別營運分部已彙集成單一可呈報分部—「**自來水供應分部**」，董事認為，該等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點，並於中國在相同的監管環境下以相似的分配方法在相似的生產程序下向相似的客戶群提供自來水供應、安裝服務及其他。

此外，污水處理分部包括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提供污水處理服務，當中各項被最高營運決策者認為是獨立營運分部。就分部匯報，該等個別營運分部已彙集成單一可呈報分部—「**污水處理分部**」，董事認為，該等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性，並於中國在相同的監管環境下以相似的分配方法在相似的生產程序下向相似的客戶組別提供污水處理服務。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自來水供應		
—來自外部客戶		
—供水業務	177,238	188,648
—工程業務	38,456	66,908
污水處理		
—來自外部客戶		
—營運服務	351,466	357,605
—其他	8,232	2,197
收入	575,392	615,359
分部利潤		
—自來水供應	-41,987	-30,525
—污水處理	114,099	103,786
—其他	-1,269	-1,017
淨利潤	70,843	72,244

* 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間銷售乃按本集團旗下各公司彼此協議的條款進行。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 自來水供應	4,276,877	4,363,763
— 污水處理	3,272,707	3,470,830
— 其他	13,654	14,670
抵銷	-671,495	-676,379
合併總資產	<u>6,891,742</u>	<u>7,172,885</u>
分部負債		
— 自來水供應	2,196,892	2,263,610
— 污水處理	1,479,360	1,720,153
— 其他	3,576	3,039
抵銷	0	-3,133
合併總負債	<u>3,679,828</u>	<u>3,983,669</u>

為監測分部表現及分部間的資源分配，所有資產及負債相應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4.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費用	39,814	45,990
減：利息收入	829	1,872
加：匯兌損失	49	20
加：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	0
加：其他支出	118	55
合計	<u>39,153</u>	<u>44,192</u>

5. 所得稅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費用	22,281	25,167
遞延所得稅費用	-3,304	-2,307
	<u>18,977</u>	<u>22,86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附屬公司適用稅率如下：

納稅主體名稱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水務本部 」)	15%	15%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瀘縣分公司(「 瀘縣分公司 」)	15%	15%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合江水業有限公司(「 合江水業 」)	15%	15%
瀘州市南郊水業有限公司(「 南郊水業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北郊水業有限公司(「 北郊水業 」)	15%	15%
瀘州市四通自來水工程有限公司(「 四通工程 」)	詳見附註③	15%
瀘州市興瀘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興瀘污水 」)	15%	15%
瀘州市興合水環境治理有限公司(「 興合水環境 」)	15%	15%
興瀘水務(集團)威遠清溪水務有限公司(「 威遠水務 」)	15%	15%
瀘州市繁星環保發展有限公司(「 繁星環保 」)	15%	15%
德昌縣興瀘水務有限公司(「 德昌水務 」)	15%	15%
成都市青白江興瀘水務有限公司(「 青白江水務 」)	15%	詳見附註①②③
樂山市興瀘水務興嘉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興嘉環保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雷波縣興瀘水務有限公司(「 雷波水務 」)	15%	詳見附註③
瀘州市興瀘智慧水務科技有限責任公司(「 智慧科技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瀘州市四通給排水工程設計有限公司(「 四通設計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興叙水業有限公司(「 興叙水業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叙永縣永星水環境治理有限公司(「 永星水環境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瀘州市興港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興港環保 」)	15%	詳見附註③
樂山井研興瀘污水處理有限公司(「 井研污水 」)	15%	15%
瀘州市興瀘水質檢測有限公司(「 水質檢測 」)	詳見附註③	詳見附註③

附註：

(1) 企業所得稅收優惠

- ①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興瀘水務本部、瀘縣分公司、合江水業、北郊水業、興瀘污水、興合水環境、威遠水務、繁星環保、德昌水務、青白江水務等項目符合《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的規定，屬於《西部地區鼓勵類產業目錄》中的鼓勵類產業，享受西部大開發稅收優惠。
- ②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關於延續西部大開發企業所得稅政策的公告》(財政部公告2020年第23號)，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15%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企業既符合西部大開發15%優惠稅率條件，又符合《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和國務院規定的各項稅收優惠條件的，可以同時享受。

- ③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2號)，對小微利企業減按25%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政策，延續執行至2027年12月31日。

(2) 增值稅

- ①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完善資源綜合利用增值稅政策的公告》(財稅[2021]40號)，自2022年3月1日起增值稅一般納稅人銷售自產的資源綜合利用產品和提供資源綜合利用勞務，可享受增值稅即徵即退政策。興瀘污水自2022年3月1日起提供污水處理勞務享受增值稅即徵即退政策，退稅率70%。

- ②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繼續實行農村飲水安全工程稅收優惠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67號)、《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延長部分稅收優惠政策執行期限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1年第6號)的規定，對飲水工程運營管理單位向農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來水銷售收入，免徵增值稅。

6. 股息

於報告期內，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的末期股息為人民幣34,388,400元或每股人民幣0.04元(含稅)已向本公司股東宣派。

本公司董事決議不分派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無)。

7. 每股盈利

每股收益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人民幣千元)	64,939	70,856
已發行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千股)	859,710	859,710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u>0.08</u>	<u>0.08</u>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無未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

8.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976,102	904,326
減：信用損失準備	163,690	151,992
貿易應收款總額	812,412	752,333

以下為按有關收益確認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內(含1年)	465,172	466,098
1－2年	291,662	241,273
2－3年	82,977	67,797
3－4年	65,412	57,599
4－5年	44,576	46,788
5年以上	26,303	24,771
合計	976,102	904,326

9.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以內(含1年)	65,022	192,832
1—2年	76,300	68,049
2—3年	20,002	26,247
3—4年	11,027	22,125
4—5年	14,345	43,779
5年以上	75,160	34,034
合計	<u>261,856</u>	<u>387,065</u>

10. 股本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期末	<u>859,710</u>	<u>859,710</u>
	千股	千股
每股人民幣1元		
— 內資股(附註)	644,770	644,770
— H股	<u>214,940</u>	<u>214,940</u>
合計	<u>859,710</u>	<u>859,710</u>

附註： 內資股與H股在各方面享有與對方同等之權利，內資股不具備資格在香港聯交所主板買賣。

二、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 行業概覽

2026年上半年，《供水條例》落地實施，結合國家水網建設、城市更新及城鄉供排水一體化等國家戰略的持續推進，項目精細化管理和專業化運營已成為行業可持續發展的主流趨勢。

當前，中國水務行業整體運行仍屬平穩，但傳統供排水業務在未來一段時期內仍將面臨持續經營挑戰，直飲水、工業廢水處理、智慧水務等細分領域的競爭烈度顯著上升。各水務環保企業通過延伸產業鏈、更換業務賽道等方式調整發展策略，推動企業實現長遠可持續發展。

(二) 發展策略及展望

2026年是「十五五」開局之年，公司將堅持聚焦主責主業，繼續秉持「穩中求進」的發展策略，堅持「深耕本土、拓展域外」，「立足供排水主業、延伸上下游產業」的橫向、縱向並重的發展策略，以「降本增效」為工作主線，確保企業穩健可持續發展。

(三)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中國四川省綜合市政水務服務供應商，業務主要包括自來水供應和污水處理兩個主要部分。業務主要採用建設－擁有－經營（「**BOO**」）及轉讓－擁有－經營（「**TOO**」）項目模式，並與地方政府訂立一般為期30年的特許經營協議。本公司的業務在中國瀘州地區、內江市威遠地區、樂山井研地區、成都市青白江地區、涼山州雷波及德昌地區等區域開展。

於報告期末，我們經營12座自來水廠和8座城市生活污水處理廠、3座工業園區污水處理廠以及4座委托運營污水處理廠，我們還經營若干個鄉鎮及農村污水處理設施，日總處理能力約為144.2萬噸。

自來水項目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12座日供水能力規模約78.4萬噸的自來水廠（不含應急備用水廠），較2025年末未發生變化，自來水廠平均利用率為67.0%。

報告期間，我們的售水總量為約79.64百萬噸，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79.88百萬噸的自來水銷量減少0.3%。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非居民、臨時及特種用水水量下降所致。

污水處理項目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8座營運中的城市生活污水處理廠（不含應急備用污水處理廠），日處理能力約為53.3萬噸，污水處理廠的平均負荷率為78.9%；3座工業園區污水處理廠，日處理能力約3.3萬噸；4座委托運營污水處理廠，日處理能力約3.31萬噸；鄉鎮及農村污水處理設施共224個，日處理能力約5.89萬噸，較2025年末未發生變化。

報告期間，我們的污水處理總量約為89.4百萬噸，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83.5百萬噸的實際處理總量增加7.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管網來水量增加。

(四) 財務回顧

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主要項目分析

1.1 營業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75.4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615.4百萬元減少6.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工程安裝收入減少，以及取消收取自來水二次供水服務費。

1.1.1 自來水供應

1.1.1.1 自來水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自來水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77.2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88.6百萬元減少6.0%。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據政策取消收取二次供水服務費。銷售自來水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30.7%及30.8%。

1.1.1.2 工程安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安裝服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38.5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66.9百萬元減少42.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房地產市場不景氣、新建住宅安裝工程項目減少。安裝服務產生的收入分別佔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10.9%及6.7%。

1.1.2 污水處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351.5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57.6百萬元減少1.7%。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頁岩氣工業廢水收費水量同比減少。污水處理營運所得收入分別佔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收入的58.1%及61.1%。

1.2 營業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成本為人民幣378.3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19.9百萬元減少9.9%。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工程安裝項目減少，以及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成效顯現。

1.2.1 自來水供應

1.2.1.1 自來水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自來水銷售相關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65.8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83.5百萬元減少9.7%。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資產折舊年限到期停止計提折舊致本期折舊費用減少，以及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動力電費、維修費、制水材料費顯著下降。與自來水銷售相關的營業成本分別佔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營業成本的43.7%及43.8%。

1.2.1.2 工程安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安裝服務相關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4.1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9.0百萬元減少51.5%。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房地產市場不景氣、新建住宅安裝工程項目減少。與安裝服務相關的營業成本分別佔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營業成本的6.9%及3.7%。

1.2.2 污水處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93.2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06.3百萬元減少6.3%。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污泥費、藥劑費等費用顯著壓減。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的營業成本分別佔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營業成本的49.1%及51.1%。

1.3 毛利和毛利率

由於以上原因，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197.1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95.5百萬元增加0.8%。毛利率由2025年同期的31.8%增加至報告期間的34.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持續加強成本管控，自來水供應、污水處理板塊生產成本有所下降，帶動毛利實現增長。

1.3.1 自來水供應

1.3.1.1 自來水銷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自來水供應營運下的自來水銷售的毛利為人民幣11.5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5.1百萬元增加123.5%。相應的毛利率由2025年同期的2.7%增加至報告期間的6.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資產折舊年限到期停止計提折舊致本期折舊費用減少，以及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動力電費、維修費、制水材料費顯著下降，自來水銷售毛利上升。

1.3.1.2 工程安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安裝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24.4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7.9百萬元減少35.6%。其相應的毛利率由2025年同期的56.6%增加至報告期間的63.4%。毛利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房地產市場不景氣、新建住宅安裝工程項目減少。

1.3.2 污水處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污水處理營運服務的毛利為人民幣158.2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51.3百萬元增加4.6%。其相應的毛利率由2025年同期的42.3%增加至報告期間的45.0%。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污泥費、藥劑費等費用顯著壓減，污水處理毛利上升。

1.4 其他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益為人民幣30.1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9.1百萬元增加3.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內收到政府撥付「實施項目竣工達產激勵」人民幣1.0百萬元。

1.5 銷售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費用為人民幣9.3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8百萬元減少5.7%。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加強成本管控，手續費、通訊費、車輛費等各項費用均減少。

1.6 管理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管理費用為人民幣50.8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4.7百萬元增加13.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四川省工會經費管理政策標準提升，工會經費支出同比上升。

1.7 研發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費用為人民幣1.9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新增UASB(升流式厭氧污泥床工藝)處理小微釀酒企業釀酒廢水應用研究、藥劑智能投加系統、PAC智能投加系統(淨水劑智能投加系統)等多項研發立項項目，相關研發投入同比增加。

1.8 財務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費用為人民幣39.2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4.2百萬元減少11.4%。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按期歸還多筆到期借款本金，疊加貸款置換後利率下調的因素，利息支出同比減少。

1.9 所得稅費用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9.0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2.9百萬元減少17.0%。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受營業收入減少影響，當期計稅利潤降低，所得稅費用同步減少。截至2025年及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4.0%及21.1%。

1.10 淨利潤和淨利潤率

由於以上原因，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70.8百萬元，較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72.2百萬元減少1.9%。淨利潤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1.7%增加至報告期間的12.3%。

2. 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分析

2.1 應收賬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分別為人民幣752.3百萬元及人民幣812.4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應收水費、污水處理費等增加。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平均應收賬款周轉天數 ⁽¹⁾	<u>243</u>	<u>208</u>

註：

- (1) 應收賬款周轉天數=180／應收賬款周轉次數，應收賬款周轉次數=營業收入／平均應收賬款餘額。

2.2 存貨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我們的存貨（主要由原材料組成，包括與自來水供應及管道安裝有關的水管及其他器具）分別為人民幣72.6百萬元及人民幣75.6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建項目對應的合同履約成本增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存貨的平均周轉天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平均應收存貨周轉天數 ⁽²⁾	<u>35</u>	<u>31</u>

註：

- (2) 應收存貨周轉天數=180／存貨周轉次數，存貨周轉次數=營業成本／平均存貨餘額。

2.3 其他應收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其他應收款分別為人民幣43.1百萬元及人民幣35.1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收回主城區戶表補貼款以及計提壞賬共同影響所致。

2.4 固定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固定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714.0百萬元及人民幣3,532.3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正常計提固定資產折舊，以及根據審定決算金額相應調減城東二期污水處理廠固定資產原值。

2.5 在建工程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建工程餘額分別為人民幣69.9百萬元及人民幣131.9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報告期間持續推進多項重點供水工程建設，包括主城區自來水戶表改造工程二期項目、合江縣供水管網漏損治理工程一期項目等。

2.6 無形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無形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543.0百萬元及人民幣1,515.3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正常計提無形資產攤銷。

2.7 長期待攤費用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長期待攤費用分別為人民幣149.6百萬元及人民幣135.9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正常計提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2.8 短期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短期借款分別為人民幣483.3百萬元及人民幣527.3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長期借款到期後續貸，置換為短期借款。

2.9 應付帳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帳款分別為人民幣387.1百萬元及人民幣261.9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到期支付工程款、材料款等。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應付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平均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³⁾	<u>154</u>	<u>176</u>

註：

⁽³⁾ 應付帳款周轉天數=180／應付帳款周轉次數，應付帳款周轉次數=營業成本／平均應付帳款餘額。

2.10 合同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合同負債分別為人民幣196.3百萬元及人民幣208.3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預收水費增加。

2.11 其他應付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其他應付款分別為人民幣215.2百萬元及人民幣273.3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應付股利和代收代付污水處理費等款項增加。

2.12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分別為人民幣407.1百萬元及人民幣485.4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增加。

2.13 長期借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長期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266.5百萬元及人民幣905.5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到期歸還長期借款本金，以及部分長期借款到期後續貸，置換為短期借款。

2.14 長期應付款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長期應付款均為人民幣780.8百萬元，未發生變化。

2.15 遞延收益

於2025年12月31日及報告期末，本集團遞延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58.0百萬元及人民幣146.8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遞延收益按規定分期結轉，計入當期其他收益。

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的實體將可持續經營，並通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本公司股東帶來最大化回報。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淨債務（包括借款、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總權益（包括實繳資本／股本、資本儲備、法定盈餘公積、留存利潤及非控股權益）。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強加的資本要求規限。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人民幣449.1百萬元（2025年末：人民幣606.0百萬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約人民幣2,667.7百萬元（2025年末：人民幣2,915.8百萬元），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其中約32.7%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其中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982.1百萬元，均為國內人民幣借款。固定利率借款的金額為人民幣1,796.2百萬元。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負債淨值對權益比率（以總權益額除負債（包括長期及短期借款和應付債券）減銀行結餘及現金計算）為99.9%（2025年末：105.2%）。

(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聘有829名僱員（2025年末：844名）。報告期間，僱員工資薪金及福利開支為人民幣78.9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5.0百萬元）。薪酬待遇包括基本及浮動薪資、獎金及員工福利。本集團致力確保僱員薪酬水平符合行業慣例及現行市場情況，其薪酬乃基於彼等的表現釐定。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外部及內部培訓計劃。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勞務糾紛對本集團正常業務營運產生重大影響。

(六)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抵押的銀行借款乃以本公司江陽區全域供水特許經營權、若干污水處理費用的徵收權及井研縣第二污水處理廠特許經營權及繁星環保的瀘州市江陽區鄉鎮和農村污水處理項目收費權作抵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無其他資產抵押。

(八) 外匯風險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在中國進行業務、收取收入並以人民幣支付成本／開支，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尚未使用的以港元計價的貨幣資金，並確認報告期間未產生外匯收益。本集團現時並無對沖其外幣敞口。

(九) 或有負債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負債。

(十) 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於報告期末，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十一)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後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任何重大事項。

三、其他信息

(一)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概無持有庫存股份。

(三)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概不知悉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的任何業務或權益，對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對本集團造成或可能造成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四)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務求維護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集團走向成功及平衡股東、本集團客戶以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之重要因素之一。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根據相關要求建設和完善企業管治架構，建立了一系列企業管治制度。

本公司部分董事由股東提名，由於部分董事的繼任人選尚在甄選中，本公司未能在第二屆董事會三年屆滿前完成換屆工作，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在完成換屆工作前，現任董事將繼續履行相應職責。

此外，陳棋楠先生（「**陳先生**」）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偏離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但該做法僅為本公司短暫安排，且本公司認為，本公司董事會架構適當，權力均衡，能夠提供足夠的制衡以保障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董事長及總經理的角色交由陳先生兼任不會影響本集團業務策略的執行及其營運效益。本公司將持續物色合適的人選繼任總經理。

報告期內，除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B.2.2條及第C.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不時審查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運作，以符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

(五)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和本集團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其已於報告期間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此外，本公司未獲悉本集團相關僱員於報告期內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六) 公眾持股量的足夠性

根據本公司的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至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七)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傅驥先生、馬樺女士及梁有國先生組成，並由傅驥先生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督我們的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財務數據披露及財務報告事宜。審計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就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以及內部監控事宜與高級管理層進行討論。審計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採用的會計處理並無異議。

四、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閱準則第2101號－財務報表審閱進行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亦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五、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zss.com)。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按要求於適當時間發送予本公司股東並於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的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瀘州市興瀘水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棋楠

中國，瀘州
2026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陳棋楠先生及徐光華先生；(ii)三名非執行董事，即徐飛先生、張光惠女士及胡芬芬女士；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樺女士、傅驥先生及梁有國先生。

* 僅供識別